

证券代码：430408

证券简称：帝信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帝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0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 208 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刘文祥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,817,28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41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已于2018年12月6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

本届董事会提名刘文祥、何延明、李铁、刘洋、张立东、王艰、阎实共七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审议通过后，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以上提名董事刘文祥、何延明、李铁、刘洋、张立东、王艰为连任，阎实为新任。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且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阎实，女，1969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毕业于沈阳广播电视大学经济系计划统计专业，大专学历。中级统计师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董事会秘书资格。

1990年8月至1998年3月供职于沈阳盛京饭店，任职企管科科长；

1998年3月至2010年12月，供职于沈阳帝信通信电子有限公司（公司股改前名称），任职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；

2011年1月至今，供职于帝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职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。

阎实持有公司股份334,792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65%。阎实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上述董事候选人经逐一表决，表决结果均为：

同意股数 47,817,28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已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

本届监事会提名张明月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，待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两名职工代表监事，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。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监事张明月为连任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上述监事候选人经逐一表决，表决结果均为：

同意股数 47,817,28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、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帝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文件

帝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0 日